

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第七屆畢業論文

《華嚴經·入法界品》逆行度生法門之研究

指導教授：陳一標教授

研究生：釋修諦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

《華嚴經·入法界品》逆行度生法門之研究

釋修諦

華嚴專宗佛學研究所第七屆

第一章 目的

佛教以八萬四千法門接引種種差別的芸芸眾生，依其好惡及根器的利鈍而觀機逗教，將其最相應的法門呈現在各人面前。致力於菩薩道業之行者，在漫長而艱苦的修行歷程中，遇境起緣時難免有疲憊、悔退的情事發生，在身呈疲乏，心力焦悴的煎熬下，菩提心的堅持、善知識的提攜與教誨是成就道業兩個重要的因素：以菩提心為根本的修行動力以及善知識的潛移默化，是通往無住涅槃之菩提道中最重要的支柱。

何謂菩提心？菩提心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發菩提心就是發了徹底覺悟的心，也即是具有大智慧、大慈悲、大願力願共一切眾生究竟覺悟的心；菩薩由此發願趣入無上菩提、證成無上菩提、誓度一切眾生來莊嚴自利利他的菩提道果。菩提心猶如大海，能總持一切世間；菩提心就如同淨心一般，能洗淨一切煩惱塵垢；菩提心喻如大車，普能運載一切眾生至清淨彼岸；菩提心又如大道，普令眾生得入大智法城；菩提心如如意珠，周濟一切貧乏眾生。菩提心的發起與堅持是為了：以佛陀為終極的學習典範，運用理性態度追求那圓融無礙的智慧；以戒、定、慧三學降服無明煩惱的修行理念，並為利益一切眾生而於菩薩道的旅程中去體驗自利利他，自度度人的無私精神。發菩提心的人，當修菩薩行。在修行的過程中，親近善知識亦是成就道業的重要因素之一。由於善知識能長諸善根，為種種功德法財的安穩住處；善知識不染諸法、不受諸惡，是故能遍照法界，能長養菩薩法身。親近善知識，能破煩惱河、除障礙山，入於大悲海中救護群萌。親近善智識，能勇猛勤修一切智道；能於一切微塵中說法而聲遍法界；能於念念中成菩薩行而至究竟安住一切智地。善知識的獲得關係著菩薩道業的成就與否，見善知識須有大因緣，無緣者當面錯過。

善財童子遍參五十三位善知識，求教如何學菩薩行、修菩薩道？善財菩提心的發起起源於文殊的發信，歷經信、住、行、回向、地之五位進修而到達等覺、妙覺，最後以普賢大願，廣利一切有情眾生，成就如來性德，直探佛果。種種參訪過程中不斷地演練著善財童子菩提心茁壯增長的歷程，以及對法的信受好樂、

對行的堅持、對善知識的信受奉行，其足跡踏遍整個法界，在行門之修證中彰顯出理的深奧意涵，由此依事顯理、由理入事，於理事互相印證中不斷地邁向理事無礙，再契入事事無礙的最高境界。

文殊菩薩對善財童子開演大悲心、立廣大願、求無上覺的重要性，並且強調欲成就一切智智，應該尋求善知識，真誠的接受其指導。對於善知識不可心生疲懈，見善智識勿生厭足；隨順善知識的所有教誨，於善知識之善巧方便勿見過失。經由文殊的啟蒙，宿植德本的善財在聆聽其說法之餘歡喜踴躍，以大悲為油，大願為炷的菩提心燈從此光照法界而發起進修佛果的行門，開展了一連串對善知識的參訪活動。善財童子所參訪的善知識中，除了文殊、菩賢、觀音、彌勒、正趣等菩薩，尚有比丘、比丘尼、船師、教師、優婆夷、婆羅門、外道、醫生、國王以及淫女等各行各業的人士，他們或以僧俗、長幼、男女、尊卑等多樣性之不同身份，依一正一反的對立方式來彰顯出佛教不同修行法門之間的差異性與包容性。站在佛教的立場，不同法門之間必定有其差異與相容之處，只要不違背教理，不障礙菩提的圓滿修行，皆有其存在的包容價值。然而聲聞法中卻以出離為先決條件，對於三毒所呈現之逆行尚須遠離、斷除，那裡有所謂的逆行度生？

《華嚴經·入法界品》善財所參訪的善知識，大部分皆以正面的形像，告訴善財童子行者應如何行六度等殊勝行，然而婆須蜜多女、無厭足王、勝熱婆羅門分別以淫女、暴君、苦行者的出現，所表現出來的貪、瞋、癡卻是修行者所應遠離。此三位善知識之度生方式是否與佛法的精神有所違背？善財童子從這些善知識身上又學到什麼？本文欲以逆行度生的三個實例為藍圖，證明圓融無礙的善巧方便惟大菩薩堪為、堪受而非肉眼凡夫所能理解、模仿的，且不與佛教精神相互違背，是筆者書寫本論文之主要目的。

本文的第二章除了列舉《華嚴經》以外的其他經論對逆行與逆行度生的看法與實例，文中先略述正行與逆行的定義，依四個方向鋪排本章節：一、原始佛典中對逆行的看法與其對治方式。二、散落在各經論中的本生故事及對三毒的毒法。三、不同經典中對三毒的看法。四、其經論中逆行度生之實例。第三章〈入法界品〉逆行度生的實例分為三小節：一、示現大苦行的勝熱婆羅門。二、以瞋相度生的無厭足王。三、貪益此世的婆須蜜多女。第四章將對逆行度生與佛教精神的隨順與違逆作一闡述，此中分四小節：一、逆行度化與佛教戒律違逆之處。二、逆行度生的開展與中國禮教之間的衝突。三、對聲聞戒法的新省思。四、逆行度生所開展的大乘佛法。第五章結論

第二章 其他經論對逆行與逆行度生的看法與實例

何謂正行？何謂逆行？所謂正行是依佛陀所說如法修行，依正道而行，也就是其所做所為隨順著八正道而不與佛教精神相違，由此邁向究竟安穩的菩提大道；而逆行定義則是凡與正道相互違背，所呈現的結果是與業行相應而沉淪於六趣之中。在本章節中，將詮釋原始佛教與大乘佛教對三毒的看法，由此釐清聞行者與大乘菩薩之間的差異。

一、原始佛典中對逆行的看法與其對治方式

1. 《阿含經》中對三毒的看法：

三毒又名三惡本、三不善根，即貪欲、瞋恚、愚癡，此三者是欲界繫法，能令眾生於此妄生貪著，依此因緣而起造惡業，於無量阿僧祇劫輪迴在惡道中受苦。由於眾生無法倖免於無始劫來無明罪業的積集，再加上三毒本身的力道十分強悍，以致無法擺脫那環扣般的長夜糾纏，而永遠沉淪於生死輪迴。

《阿含經》中處處可見世尊不斷苦口婆心地告誡佛弟子們，須慎防貪欲、瞋恚、愚癡三不善根的侵襲。此三不善法猶如毒蛇、猛獸，必須遠離。若結縛於心，則不能免於生、老、病、死的糾纏。三毒不斷，欲求其解脫、趣入涅槃則如夢中情事，了不可得。貪、瞋、癡不但能令眾生於現世中身心受諸苦惱，且於未來生死中輪轉三塗而無有出期。¹

欲愛染著，能生惱亂，於現在世，增長惡法。憂悲苦惱，由之而生。未來世中，亦復如是。瞋恚所著，愚癡所著，能壞己心，亦壞他心，自他俱惱。於現在世，增長諸惡，未來世中，亦復如是，增長諸惡。復次若有染著此貪欲者，能令眾生盲無慧眼。貪欲因緣能令智慧微弱，損減諸善，不趣涅槃，不得三明及六神通，離菩提道。如貪欲，瞋恚、愚癡亦復如是。²

貪欲、瞋恚、愚癡三者互為諸苦之因，由於凡夫對於五蘊的不如實知而向外不斷的擴展五欲的追尋，導致順我者則心生貪染，逆我者則瞋恚不已。在三毒的驅使下，離不開樂的誘惑，離不開苦的煎熬，亦離不開不苦不樂的奴役，為生老

¹ 《增一阿含經》卷十二，T2，604b。

² 別譯《雜阿含經》卷十一，T2，451a。

病死、憂悲惱苦所牽絆。世人長期為三毒所染，故而不斷起惑造業，除了在現世中增長惡法，於未來世中亦無法擺脫環扣般的束縛。染著三毒之人由於無智慧之眼，是故執妄為真，致使智慧逐漸薄弱，致使折損諸善法而無法趣入涅槃。

2.《阿含經》中逆行的對治方式

世尊為此三大患提出三種良藥做為對治方式，即貪欲起時以不淨觀對治，瞋恚當前則以慈心對治，愚癡大患以緣起觀之。由於女人是眾惡之所住處，是世間的枷鎖，凡夫戀著於女色，甘心為欲念所食而無法自拔。然而將這一切罪過，完全加諸於女人身上，也未免太不公道。所謂：「酒不醉人人自醉，色不迷人人自迷。」如果意志力夠。拒絕得了女人，女人又豈能害人？面對這可愛又可怕的對象，世尊耳提面命的告誡比丘：不得與女人往來，不得與女人言語、不得與女人獨處。對於女色當前的處理方式為：視其如猛虎而儘速遠離；若無法避免而須面對之時，則「當自端身，自檢其心」，視長者如母，視平輩如姊妹想，視年幼者如女想。對於一個想要制止色欲而斷除自己生殖器的比丘，世尊則更進一步的開示「斷陰不如斷心」之法要。

佛陀度化眾生，一向是以觀機逗教，應病施藥。經中對女人的種種訶責，都是隨機應變而說，如見山上燃燒熾然而告諸比丘，世人長期為貪瞋癡三毒之猛火所燃燒，以致輪迴三塗，不得出離。見恒河中漂流的大木則說：諸比丘，此木不附兩岸，不沉於中流，保持內部不腐，終有入海之期；比丘修行若去除內外的障礙，必能入涅槃寂靜之大海。又有掘多比丘不樂修梵行，欲捨戒還為白衣；佛陀遂以「女人有五穢行，……女人增益魔眾……亦如鉤鎖……女人恐怖，猶賊村落……」³來教誡他，令其醒覺而般涅槃。佛陀隨機教誡目的，是以訶責女人之諸惡，警戒比丘們應精進修行切莫放逸，應以不淨觀來對治欲念的生起。

佛說不淨觀之實義在於對治內心貪欲，息滅欲心的一種觀想法門，然而此一法門卻有其局限性，由於佛教導比丘修不淨觀，致使許多比丘極端厭惡色身而集體自殺，此乃未能理解佛意而非法門之咎。

……汝以何事，於彼沙門瞿曇法中，出家學道？阿難答言：「我今為欲斷惡生善，以是義故。於佛法中，出家學道。」梵志復言：「斷何等惡？」阿難答言：我今欲為斷除貪欲、瞋恚、愚癡。」梵志復言：「汝等亦知斷除貪欲、瞋恚、愚癡耶？」阿難答曰：「唯佛法中，有斷如貪欲瞋恚愚癡之法，禁制身心。」……梵志又問：「頗復有道修集增廣，能斷貪欲、瞋

³ 《佛說阿難同學經》，T2，874b-875a。

患、愚癡耶？」阿難答言：「有八聖道，所謂正見、正語、正業、正命、正方便、正定、正念、正志，能斷貪欲、瞋恚、愚癡，趣向涅槃。」⁴

在別譯《雜阿含經》第二〇七經中，阿難尊者告訴梵志自己有要斷惡生善的意願，故於佛法中出家學道。他所要斷的惡法即是貪欲、瞋恚、愚癡三毒，其過患莫大於障礙解脫之道，阿難於經中明確地指出僅於佛法中，有其斷除三毒的法門，而此一永斷三毒、趣向涅槃之法即是依八聖道而行，由此增長善法，趣入涅槃，得三明、六通，證得菩提。多聞聖弟子於樂境不起貪染、苦境不起瞋恚，不為貪、瞋所驅役，進而不再為癡所驅使。由此印證佛陀所強調的：一個真正的沙門是「永斷貪欲、瞋恚、愚癡以及一切煩惱」之成就者。⁵

二、散落在各經論中的本生故事及其對三毒的看法

三毒猶如種子遇緣萌芽，進而茁壯成長，眾生由此沒在生死苦海，輪迴諸趣無出離之期。在初期佛典中，女子是被視為毒蛇、怨賊，女色為人所訶斥、譏嫌的。世尊於經中不斷地告誡比丘須遠離女人，不得與女人共語、共處或同行。本生故事中，除了承續阿含的原始風貌，進而傳達了初期大乘佛法的某些要意。《佛說那賴經》中述說舍衛國中一族姓子，棄家捨妻作沙門，卻由於難忘情欲而回俗家探望妻子，經眾比丘在佛前舉其罪。佛為族姓比丘開示斷除色欲之念及癡愛方法，族姓比丘因此出離家牢和情欲之苦，而達到戒斷情欲的目的。⁶此則本生故事中除了開示斷除惑染之法，並述說久遠世時，世尊以那賴仙人身份為方跡王說法，使其愛慾得以斷除。爾時的方跡王即今日的族姓比丘，仙人則是世尊本人。世尊開示此法，除了說明人的癡愛欲染之心非今生而有，乃為往昔久遠宿習而心常在欲，若無堅定的意志是無法棄除；再者觀過去為仙人者，今已出離三毒成正等覺，而方跡王者依然為情事所苦而無法出離。由此期勉弟子厭離世染，向無上道；並警惕大眾，若於世欲貪染無厭，於憂戚無法自解外，尚有淪於生死大海無有出期之慮。愛欲之心如持火炬於逆風中行走，若不釋炬則有燒手之患。欲修行證果者，必須小心防患三毒的侵襲，而捨棄愛欲的縛著，才有進取涅槃的資格；否則如持火炬之人，縱使不於風中行走，亦有燒手之患，愛欲在纏，遇緣即發，若不捨離，則無緣入涅槃之門。

《六度集經》中，佛為比丘說往昔行菩薩道時，身為彌猴，常懷慈心，拯濟眾生，住在深山，以花果為生。有人陷入山谷中無法自出，為乞活所發出哀號聲，令聞者愴然落淚。彌猴自忖，此人若無法出離山崖必死無疑，我雖為異類，誓求

⁴ T02，451a-b

⁵ 《雜阿含經》卷二十九・第七九七經，T2，205c

⁶ 《生經》卷一，T3，70a-c

佛道；理當入於崖谷中救人。遂入谷中尋人，並將尋獲之人置負於肩上，攀草而上。為助其人脫離險境，臨別時除了指示歸路，並殷勤告誡，切莫再入此徑。人出險徑後而饑餓不已，遂起殺惡念以除其饑渴；故以石擊彌猴頭，以致血流滿地。彌猴不但心無恚意，且悲愍其懷惡，而許下誓言：「吾勢所不能度者，願其來世常逢諸佛，信受道教，行之得度，世世莫有念惡如斯人也。」⁷依世間人彼此對待的態度，大致可分為三種方式：有兩種是所謂的冤親債主，前輩子互相賒欠，你欠他的縱使用盡心機投其所好，換來的亦惡眼相向；他欠你的，縱然對你如師長般的恭敬，亦無法心平氣和，和顏悅色的善待他；而另一種人，則是發大悲心，願求佛道者，視一切眾生如己想，縱使對方恩將報、刀棒加身，亦心存慈忍、不生一絲一毫瞋恚之心。

菩薩往昔行菩薩道時，與五百商人共入大海中採寶，經過數月之後，所採獲的寶物已充盈滿船。眾人欲將載滿眾寶的船隻，駛向本土的途中，不幸遇到風浪，由於波濤洶湧，雷電交加，令眾商人心生怖畏而仰天求哀。菩薩為救五百商人，心生一計，引刀自絕生命，欲殺身濟眾，以祭海神。此一舉動不但止息了海神的怒吼號濤，眾商人也由於船隻被大浪沖上岸而得救。眾人抱著菩薩屍體，仰天號哭，以真誠的態度說：「斯必菩薩非凡庸之徒，……寧令吾等命殞于茲，無喪上德之士矣。」由於言詞至誠懇切而感動諸天，帝釋天子目睹菩薩為救度眾生，誓求佛道的弘慈行徑，從天上下，為眾人說：「斯至德菩薩將為聖雄，今自活之。」以天神藥灌入菩薩口中，待其甦醒，以舟中寶物更勝千倍，贈予菩薩。菩薩還至本土後，「賙窮濟之，惠逮眾生。敷宣佛經，開化愚冥。」佛告諸比丘：殺身濟眾者即我釋迦牟尼，天帝釋者則彌勒菩薩，五百商人者今坐中之五百比丘。⁸釋尊無量劫前行菩薩道時，殺身濟眾，救度五百商人；今釋尊圓成佛道，為座中五百比丘說法。昔日以身布施眾生而心無吝惜，今以法施供養大眾，亦能大眾歡喜，心得解脫。

佛為度眾生，方便受諸罪；在佛法中度化眾生的任務，分別由佛及菩薩負責，而菩薩化導眾生的用心，若以「無緣慈、同體悲」來形容實不為過。他們不但以菩薩身廣度群迷，更以無量變化身化導眾生。菩薩如何以變化身度眾生而不以為苦，《大智度論》中佛為須菩提說其本生，於往昔行菩薩道時，以六牙白象度化獵師的經歷：

須菩提聞佛於無量本生因緣中，行菩薩道時受種種苦，是故問佛，如果菩薩受虎、象、鵠、雀等身，那麼如何言一切菩薩畢定？畢定者即是阿鞞跋致。阿鞞

⁷ 《六度集經·忍辱度》，T3，27b

⁸ 《六度集經》卷六，T3，36b

跋致者，言不退轉，即不墮三惡趣。佛反問須菩提，八人等入聖流之人會不會墮入三惡道？舉凡入聖道之流，已杜絕墮入惡道因緣，故八忍人與四果人，皆不墮入惡趣之中，在須菩提回答不會之後，佛告訴他：菩薩從初發心已來，即杜絕三惡道之因，修習布施、持戒等諸善法，斷諸殺生等十不善道。無入惡道因，何來墮入惡道之果？八忍、四果階位之人尚不墮惡處，菩薩從初發意起即修六波蜜，若墮生惡道之中，則與前理互相違背。佛並告訴須菩提，菩薩摩訶薩欲具足大慈悲心，欲成就白淨無漏法，為憐愍利益眾生而方便受畜生身。於度化眾生時，隨類觀機而受身，作畜生時，有大方便力。若怨賊欲來殺害，以無上忍、無上慈悲心捨身而不惱害怨賊。菩薩摩訶薩以畜生身度眾生，雖為怨賊所殺，不但不生怨恨，反而更行愛念、供養、供給等無上布施。論中試舉以六牙白象身度生的故事，來說明菩薩摩訶薩行菩薩道時，如何以畜生身行愛念、供給、供養以度化眾生。

獵師見六牙白象，認為機不可失而以毒箭射白象胸。此舉引起象群的憤怒而欲加害獵師，六牙白象卻護如其子，以象鼻擁抱獵師，使其免遭象群的踐踏，並轉身為一雌象說：身為菩薩婦於違境起時，不可心生惡念，獵師是煩惱罪，非獵人之過。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當滅除煩惱，此亦如人為鬼所著，祝師為治鬼而來，非為瞋人而來，所以不可求其罪。為滿足獵師所願，白象自斷六牙，授與獵師，斷了牙的白象雖血肉併出，卻不以此為苦，不但供給獵師糧食，並開示法要，令捨殺業、發菩提心，修十善業。欲令眾生入佛智，先以利勾牽；菩薩摩訶薩行菩薩道時，護一切眾猶如其子，只要能夠利益眾生，縱使犧牲自身生命亦心不起瞋，身無疲厭，此等慈心，此種悲願是阿羅漢、辟支佛所不能及。⁹

《菩薩本生鬘論》卷三載述：菩薩往昔以瞋因緣致使身俱氣、眼、觸等三種毒，身為龍王墮在畜類，由於其依報莊嚴而身具七寶聚色，有無量百千眷屬圍繞其中，龍王變現人身容色端嚴，住於深山幽邃之處，整日與諸龍女歌舞共相娛樂。一日有一金翅鳥王來勢洶洶從空而降，欲取諸龍為食。諸龍眷屬與龍女等，見金翅鳥王勢在必得之舉而心生怖畏；龍王依宿世善根力故，於憂惱中更加思惟：「此金翅具大威力，唯我一身可能禦彼。」「若我不能與其朋屬作守護者，何用如是大身之為？」

龍王來到金翅鳥王身旁，告訴他說：你對我身常生怨害之心，我於你卻無此念；我由於宿世惡習而感招此身，雖具此三種毒，卻未曾於他生損害心，我有救護自己的能力與你相抗，也可以避之遠去令汝不見。我今所以不這麼做的緣因乃在於諸龍眷屬依附於我，由此緣故不願與你交戰，亦於汝邊不起怨心。龍王接著說：我雖墮為畜類，善達業報，如實了知雖為小惡，所感得之果報尤重，如影隨

⁹ 《大智度論》卷九十三，T25，714b-715a

形不相遠離。我及汝身今墮惡道，乃是由於先世造作罪因。汝當憶念如來所說，以慈忍心對治怨心，以銷除你我之間的怨結。金翅鳥聞此言，心地頓生清涼而息諸怨心。龍王並說出二人於無量劫時，曾以不清淨、不堅固之心受持佛之戒法，為求名聞而互相憎恨嫉妬，以致墮入惡趣。龍王因發露懺悔其罪，於宿世因緣能憶持不忘，而金翅鳥王由於覆藏其罪故今皆忘失，今知前事，應當憶本正念，發慈忍心淨修梵行。接受教化的金翅鳥王普施諸龍安隱無畏，即離龍宮還歸本處。龍王復告諸龍眷屬：「我由往昔失慈心故，墮此龍中不得解脫，若諸眾生建立慈門，則能出生無量善法，閉塞一切愚癡昏暗，諸煩惱緣而不能入，常生人天解脫安樂。」諸龍眷屬聞言，瞋恚悉除，皆起慈心。

龍王見諸龍眷屬從己所化，進而為其建立清淨八齋法，即不殺、不盜、不邪淫、不妄語、不飲酒、不得過日中食、不坐高廣大床、不得歌舞佛樂香油塗身，且須遠離憤鬧，於寂靜之處如理作意，專注奉持。龍王將其眷屬引至山林幽曠之處，受持齋法多日。有惡人入其住處，將身具七寶聚色的龍王視為從地涌出的寶物。時惡人貪圖重賞，以利刀剝裂欲取龍皮呈現給國王。爾時龍王以慈忍力，於利刀剖解之時，而自思惟：若人無罪為他支解，能忍受諸苦，不起瞋恚，不生怨恨，當知此人是為正士。若於怨害心不加報，默忍受者此乃為難。我今之所以能於怨害心不加報，實為利他之故而默然忍受，我從無始生死已來，枉棄身命不知幾回，未曾特別地施於一人，願於未來世為此人施無量法財，令滿所願。」為利刀剖解而遍體出血的龍王，痛苦難堪導致全身顫動而無法自持，無量百千小蟲聞其身血皆來啖食。龍王乃曰：「今此小蟲食我肉身，願當來世施汝法食」。龍王雖身受楚痛，然心不起瞋而作誓言：「若我當來得成佛者，令我身皮頃得如故。」作是願已自然平復，諸龍眷屬生大歡喜。¹⁰菩薩昔日於惡趣中行菩薩道時，為救濟眾生而寧捨生命。於怨恨心而不以瞋報，心住慈忍，堅持淨戒，於利他行中完成自利，圓滿成就自他兩利的無盡願行之菩薩道法。

原始佛教之聲聞乘者以斷惑證真，求取涅槃為其要務；大乘佛法中菩薩行者為度化眾生，以善巧方便普於諸趣中隨緣度化而示現種種身形；而本生故事則是溝通二者之間的橋梁。圓滿佛果的取得必須圓滿具足福慧二嚴，這不是短期所能成辦，它必須經歷三大阿僧祇的菩薩修行才能圓滿。在這一段長時間的生命流轉過程中，除了以人的形態廣行菩薩道外，尚於諸趣中經歷其他不同生命形態，也一定扮演不同種類的生命角色。以畜生身化導眾生，是菩薩善巧方便慈悲化度之一種表現；眾生見了人身語言而習以為常，或有不信受，若見畜生身說法，則能心生信樂、發菩提心，由此引其入道而接受教化。

¹⁰ 聖勇菩薩等造，〈慈心龍王消伏怨害緣起〉，T3，338b-339c

菩薩思想的雛型以此類方式呈現於本生故事中逐漸茁壯，世尊不但為弟子犯錯之處做一合理的說明，並依各人的缺失及其根器，因材施教地 給予不同的補救之法。本生故事中述說自己無量劫前行菩薩道時與犯錯弟子的因緣，而今世尊已永斷三毒，成正等覺，反觀其造作者依然貪於世染不得解脫。世尊除了展現菩薩的大行，以自己為典範現身說法，道明自己斷三毒、已證菩提，並隱示佛弟子若依正道如實而行，亦可如我無異成等正覺，為一些修行不得體而無法克期取證的佛弟子帶來無窮希望。以世尊過去世中因行的崇高偉大，期許佛弟子追尋圓融無礙的善行；以世尊過去生中如何修行六度而成佛，思惟自己在盡未來際的菩提道中，應該如何努力才能達成此一最高境界；而無論世尊過去生中以何種身分出現，處於何趣度眾，皆可證明一切眾生皆有佛性，皆能於自利、利他的菩薩道業成就圓滿的圓覺佛果；這樣的教育方式經常出現在初期大乘經典中，而使得初期大乘佛教的菩薩思想邁向更光輝、燦爛的旅程。

三、不同經典中對三毒的看法

何謂三毒？貪欲、瞋恚、愚癡三者為一切煩惱之根本，荼毒眾生身心甚劇，此三者能壞出世之善心，故名三毒。又三種焚燒功德法財，令出世善法巧虧一簣，故又名三火。再者三種世間塵垢，令菩提心不得清淨而又名三垢。在不同的經典中，將貪、瞋、癡形容得令人膽戰心怯、防不慎防，對三毒的闡述也是文異詞同。《大智度論》云：「利益我者生貪欲，違逆我者生瞋恚，此結不從智生，從狂惑生，故稱為癡。」¹¹《涅槃經》提及三毒乃是毒中之毒，是墮入三途的主要原因，亦為一切煩惱的根本，更是眾生流轉無期的罪魁禍首¹²。《諸法無諍三昧法門》卷上談到貪欲如猛火，瞋恚如蛇虺，愚癡則能覆蔽人的心眼，智者必須謹慎觀察、防患。¹³《妙法聖念處經》以大河、繩索、塵垢三者為喻，說明三毒能漂溺有情，令眾生不得出離生死大河；會繫縛眾生，不能免於業苦罽索的捆綁纏縛；又如塵垢染有情，令心不得清淨。三毒不除，三有諸苦不得消滅，此則如口渴之人，欲以鹽水去渴，無法免渴，¹⁴三毒不但毒害人的生命，亦能毒害修道者的法身慧命，致使眾生於生死苦海中沉淪不已。

凡夫貪戀於五欲的染著無有厭足，只要是自己所愛，那怕是傷人至深，亦百般努力設法佔為己有。由於貪求那短暫的虛榮心頭滿足感，以致於陷入無窮無盡的痛苦深淵中亦無怨無悔。處於違逆不順的境界中，所生起極大的憎恚恨意即是瞋。瞋恚心一起，所呈現面赤色變筋暴眼紅的窮兇惡極之態，不但人不喜見、令

¹¹ 《大智度論》卷三十一，T25，286c

¹² T12，785c

¹³ T46，623c

¹⁴ T17，429b

人難堪，且對己身亦無益處。癡則是對於事理的認識不清，而否定善惡業果。不信三寶功德，做出不道德的行為，此乃嚴重的過失。

想愛同結，愛不能離，則世間父母子孫相生不斷。……汝愛我心，我憐汝色，以是因緣經百千劫，常在纏縛¹⁵

孔子曾提及食、色二者乃人之本性。老子說人之大患，在於有身。佛經上則談到：一切眾生，皆因淫欲而正性命。眾生大怨，莫過於妻妾女色諸欲；於女色中纏縛無期，於諸善法障礙不已。在貪染的習性中，以姪欲心為首，而祖師大德則以《大智度論》所說的：「菩薩觀欲種種不淨，於觀諸衰中女衰最重」¹⁶來告誡佛弟子，女人慳妒、瞋諂、妖穢、鬥諍、貪嫉之習性遠比刀杖、雷電、怨賊還要可怕，必須謹慎防範其侵襲。

姪名為不淨行，以染污心而行非法境，污淨戒品。又行即業，故亦名非梵。《薩婆多毘尼毘婆沙論》卷二開示：寧為毒蛇吞食而喪失性命，亦不犯淫戒而喪失菩提道。蛇於見、觸、吞噬中害人，姪欲於見異性心發欲想，觸男女身，乃致與共交會三事者而導致滅人善法、犯偷蘭遮、婆羅夷的三種不同結果；蛇害人不入地獄，女害入地獄；蛇害肉身，女害法身，障礙解脫。生死獄中，愛為枷鎖。姪欲與愛相互纏縛，若無相當的道力修養是無法斷除的。姪欲心雖不惱眾生，無法置人於死地，卻能障生天及菩提道，於欲愛大海中漂溺無涯而成為生死輪迴之根本。若要滅絕有情世間的相生、相殺之業，永斷生死之因，必須從斷絕淫欲下手。如何斷絕淫欲？試引《楞嚴經》卷四之經文做為欲求無上道者的前便。

當觀姪欲，猶如毒蛇，如見怨賊，先持聲聞四棄八棄，執身不動。後行菩薩清淨律儀，執心不起，禁戒成就，則於世間，永無相生、相殺之業。¹⁷

《楞嚴經》卷六又指出六道眾生的淫欲心不起，則可出離三界塵勞，不再承受生死相續之苦。若姪心不除而修習三昧者，縱使多智，禪定現前，欲取涅槃無份，果報在魔道；以姪身而志求佛果者，縱有妙悟，其結果也是輪轉三塗而不得出離。¹⁸卷八提到：世尊於此中咐囑持戒，教觀姪欲，猶如毒蛇，智者寧為毒蛇所傷，而不為淫欲所殘害。當觀姪欲，避如毒蛇，如見怨賊，若不斷姪心，縱有

¹⁵ 《楞嚴經》卷四，T19，120b

¹⁶ 《大智度論》卷十四，T25，165c

¹⁷ 《楞嚴經》卷八，T19，141c

¹⁸ T19，131c

出離三界之願，亦如水中求月，了不可得。¹⁹

何謂瞋恚？瞋恚是使身心生起熱惱，而造作一切惡業的忿怒心。瞋恚是三毒之一，六是六蔽心之一，它是個染污的惡法，是一切善法的冤家，更是焚燒功德林的火炬。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中提及瞋恚的禍害，在於劫功德法幢；瞋恚之火，更甚於猛火，猛火僅能焚燼世間的財寶，或是色身生命，其禍害僅延及一世；而瞋心一起，無量劫來所修的種種善法功德赴之一炬，所以必須謹慎防護，令不得入²⁰。《大智度論》卷十四則說到三毒之中，瞋恚之咎最深、最重，且最難以捨離。又談到瞋恚之心能滅一切善法，瞋心滅除了念心無憂惱、身得安穩，且能得到諸佛的讚歎。²¹又卷三十三提及瞋恚能覆蔽忍辱心的生起，也就是妨害六度中的忍辱度。²²

四、其他經論中逆行度生之實例

1. 入不二法門

天台大師於《維摩詰經疏》中，曾論及兩位同住茅蓬的比丘：一名比丘於夢中而為欲念所生的打柴女子侵毀戒體而犯了淫戒，另一名外出返回的比丘，由於猛力追趕造事者，令打柴女於驚慌失措之下而誤墮山谷跌死，以致犯下殺戒。二者各自犯下淫、殺的根本大戒，羞愧得不敢見佛，故而請教僧團律行第一的優婆塞尊者，如何於懺悔之後除去此一過咎？優婆塞尊者以比丘犯下僧團中的四棄罪法，不能與僧共住，猶如割掉腦袋，雖有良醫施予良藥，亦無法起死回生，其死後果報，當墮地獄而令犯者驚懼不已。智慧明達的維摩詰居士卻為悔懼交加的比丘開示「罪福性空」道理，令二者疑雲頓息而迴小向大，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智顗大師在疏中談到：此二比丘之罪乃從妄想中生，欲滅其罪，則必須除其妄想。優婆塞強為二比丘分別說罪相，言是輕是重，應作如是羯磨法，此即涉事增其妄想分別，因此生重悔蓋障於定慧，是重增二比丘罪。彼罪性不在內、不在外、不在中間。罪從心生，還從心滅，若觀心畢不可得，即不見罪相。²³

由於凡夫、二乘者同囿於無明黑甜鄉之中，最故誰也救不了誰。唯有當下直

¹⁹ T19, 141c

²⁰ T12, 1111b

²¹ T25, 167a-b

²² T25, 304a-b

²³ 智顗撰，卍續藏第28冊，《維摩詰經文疏》，65下

解罪福性空，知妄非實，那麼何罪之有？罪福之性即真如本性，不在內外，不在中間。心妄則境妄，心淨則境如，妄境若止，妄心若歇，則罪福自空。「罪福性空」，此乃悟時的境界；所謂「夢裡明明有六趣，醒後空空無大千」。人世間的牢獄、刑場、殺人、放火等事，乃至於地獄中的刀山劍樹、洋銅灌口、熱鐵澆身的種種果報，若根據「萬法唯識」和「因果定律」來說，都是眾生八識田中的惡業種子遇緣而起，感招外在山河大地而起之境相，而這地、水、火、風所引起的妄境幻相，實在是眾生執迷於妄境、妄相，而執六趣為實有。悟者以智慧之眼而觀非實有；眾生以情執身，則確有實受；如果沒有達到覺悟的階段，還是得奉持著「因緣際會時，果報還自受」的法則。「罪福性空」是第一義諦，它不但不違背因果法則，不違背戒律，且是因果律中的準繩，是大乘戒法的極致。諸佛菩薩對眾生根器瞭若指掌，不對大機，不說大法；於眾生機緣成熟時，了然自知萬法皆如，作惡作善皆為妄法；若能如實了知諸妄非實，再與之談論「罪福性空」的深妙大法，那麼眾生就不會做出毀謗三寶、否定因果、違佛戒律的情事。

2. 文殊師利法門

文殊師利，唐譯曼殊利，義譯為妙德、妙首、妙吉祥。此菩薩具不可思議種種微妙功德，是為妙德；所具有的不思議微妙功德，遠在諸菩薩之上，堪稱妙首；其不思議微妙功德，最勝吉祥，故又名之為妙吉祥。在初期大乘經典中，以文殊師利為主體的，或文殊部分參加問答的，是「文殊師利法門」的主要依據。²⁴本文針對文殊法門中，擷錄出有關三毒的內容，作一番概略性的內容陳述。

在《阿闍世王經》中，緣於阿闍世王造下五逆罪，知其果報不離泥犁，致使心常怖懼、寢食難安而求佛護濟，開示法要以解其狐疑，令心不再憂懼，令重罪化解成輕罪。佛念阿闍世之所說甚深微妙，其病惟文殊能療，故派遣文殊入宮受供。阿闍世請文殊菩薩入宮應供，文殊為其開示；佛法非以衣食而受供養，於念諸法時，不念有、不念無、不念過去、不念未來、亦不念現在。由此而引申出諸供養中，以法供養為最殊勝。文殊菩薩入宮受供，以一句「諸法本泥洹故無所生」而解開阿闍世王造五逆罪而畏懼無法求取涅槃的狐疑；阿闍世王以「一切諸法悉淨無所沾污故，是法亦不可污。所以者何？其道無有瑕穢故。以入大逆道者，不去生死，不見泥洹。所以者何？其道無已可往者而可近者。」道明已所欲求取之涅槃「無有本」了不可得。雖罪性本空，因妄而有，悔悟能使重罪輕受，亦不失因果法則。又文殊為了化導造作五逆十惡之人而化現殺已父母之化人，誘導殺母者同去見佛。化人來到佛前，宣稱自己作非法而妄殺父母。佛教導化人，當自觀心審察，是持何等心（現在心、過去心，未來心）殺其父母？過去心已滅已盡，

²⁴ 《初期大乘佛教的起源與開展》，印順導師著，873，875

不可見處，亦不可見所在；未來心不可說，未生未有故，無有故；現在心亦無所住止。佛為化人開示「心性本淨」之法要，致使化人出家，乃至般涅槃。其殺母者亦從佛聞法，出家修行。

眾生之縛著，起於我法二執；若能了知心性本淨、二執性空的道理，本無所縛，那麼何須解縛？菩薩不滅痴愛等情，即得解脫；若尚有一絲痴愛可滅，即不了達性空之法。不了心性本淨，何來的解脫可言？五逆性即菩提，菩提、五逆不二性故，由此觀之，即得解脫。

在《如幻三昧經》中，道出諸法平等，無有高下，卻因眾生根器的優劣而顯現出不同的相狀。文殊為善住意開示：在一切法無法、無著、無取、無礙的情況下，才算是真實發心。佛、菩薩、二乘人能發淫怒癡，此乃凡夫所不能及的。

善住意天子欲睹如幻三昧之境界，文殊受請而入此三昧。即時十方世界諸佛剎土自然顯現。善住意目睹諸佛剎中皆有文殊為眾生說法的行跡，而忻然大悅不能自勝。文殊從三昧起，以東方所現之境相是否為實而問於天子。善住意天子認為如幻三昧所呈現的境界虛幻不實，一切法如幻如化，無所從來亦無所去。推極本末一切法即不生、不起、無所滅而得文殊的讚歎；卻引起與會中已得四禪、五神通識其宿命之五百菩薩墮入疑網而無法逮得此深妙法要。爾時世尊為開化五百菩薩，以威神現示文殊。文殊即從座起，以右手捉劍走到佛所。佛告文殊：「且止！且止！勿得造逆當以善害。所以者何，皆從心發因心生害，心已起頃便成為殺。」諸菩薩各自思惟：一切法皆如幻化，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無作者，亦無受者；凡夫意自貪身而墮入顛倒之中。若一切法虛無不實，那麼所受法亦是虛妄不實。幻喻如空，亦如芭蕉、夢影、野馬，離欲虛妄而無堅固。由此推至「彼無有罪，亦無害者。誰有殺者何謂受殃。如是觀察惟念本末，本悉清淨皆無所生。」五百菩薩前所畏懼宿世所造五逆十惡業而墮入疑網，於目睹佛與文殊二者之方便教化，再各自審思之後，即入甚深法要，得無所從生法忍。²⁵

文殊師利為舍利弗說無業、無報、一切如幻，引喻如來至真亦如利劍，文殊、舍利弗亦如無本，眾生、諸法亦無本所住。為使舍利弗徹透此不思議法要而以「執劍向佛，如幻無害」一事，來論述貪欲意生起時，執此欲意一心念佛，欲即消滅，恚癡亦然而得解脫；若執利劍馳向世尊而能如幻無害，那麼懷三毒者亦可執欲意一心念佛而令心清淨無染；又如修行柔居專精，一心念佛而得解脫。²⁶就其表相論說，執劍向佛一事乃屬五逆重罪，其果報在地獄。此經將如來喻如利劍，三毒

²⁵ T12, 150c-151a

²⁶ T12, 150c-151a

等同於利劍，以懷三毒而馳心念佛，能蠲除塵勞，令心清淨，解釋執利劍馳向佛，如幻無害，由此點出一切法悉無根本，罪業、果報猶如幻化；而凡夫所見的罪報，皆是虛妄不實，執假為真的幻境。

在律制僧團中，出家人不得無故入宮受請，亦須與女人保持距離，且於每年三個月的安居期間用功辦道；而現出家相的文殊於《文殊師利現寶藏經》卷下中，不但沒有來見佛，沒有住在僧團中，沒有受僧中次第推派前往應供，亦沒有參加說戒，而自稱於結夏居期間，與王宮采女、淫女、小兒共度。迦葉不知文殊於安居期間教化宮中采女；令五百童男、童女皆得不退轉而撾撻，欲將文殊逐出僧團；佛告文殊：「仁自現境界神通變化，無令迦葉起亂意向仁。」文殊乃入「現一切佛及國土」三昧，即現十方恒沙河世界中，各各悉有摩訶迦葉執撻而撾文殊之境相。佛問迦葉：十方無央數不可計佛邊皆有文殊，你要逐那一個文殊？迦葉聞佛所說，生大慚愧，欲將撻置地，然而撻正住不動不肯落地。佛告迦葉言：「自歸依文殊，乃得脫耳。」迦葉遙禮文殊，撻即時墮地。文殊為迦葉說：「隨一切人本而為說法令得入律，又以戲樂而教授眾人。」或現與其共行，或以錢財與之交通，或入貧窮慳貪中而以利誘導，或現大清淨行為其典範，或以神通現變化令其折服，或現釋梵色像、四天王色像、轉輪王色像，或以粗獷、柔軟，或以虛、實而觀機逗教，隨緣化導。並為其說明教化眾生時，當觀「人之本行若干不同，亦為說若干種法而得入道」²⁷

佛法的目的在於化度眾生，而度化眾生的方法，需要適應眾生的根性好惡；為適應眾生的種種方便，不拘泥於律制謹嚴的生活。文殊不拘行，非唯說法教導眾生，或以娛樂，或以護持，或以威伏，或以財攝，或現神通，或現大莊嚴，或以軟語，或以責罰，種種的方便善巧不但擴大了化度眾生的範圍，同時亦縮短了出家與在家之間的距離。又維摩詰居士以在家身分，所作的善巧方便，與文殊以出家菩薩僧之身分所作的方便化度，基本上是沒有太大差別的。「文殊師利法門」依勝義開示（般若的）甚深法相，又廣明菩薩的方便。²⁸此一法門所表現出活潑、不拘小節的大乘菩薩風格，令犯罪者不再了無生機，嚴重的衝擊了拘泥於律法的傳統佛教，為未來大乘佛法開展出光明燦爛的遠景，而於佛教界引起廣泛的影響。²⁹

²⁷ T14，474a-b

²⁸ 《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文殊師利法門》，印順導師著，952

²⁹ 《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文殊師利法門》，印順導師著，934

第三章 〈入法界品〉逆行度生的實例

善財童子在入法界品中參訪了五十三位善知識，曾經面臨了三次極重要的抉擇，一是「勝熱婆羅門」以外道身份，指示他登刀山、蹈火聚的考驗，一是依惡王姿態示現人間地獄的「無厭足王」，另一位是以淫女身份呈現在眾人面前的「婆須蜜多女」。善財在參訪這三位人士時曾經歷了遲疑、掙扎的困擾而裹足不前，經護法神的提醒而思惟文殊所言：「於善知識之善巧方便，勿見過失」，真誠的接納善知識的教誨。如果依戒律觀點而論，此三位參訪對象的行為不但違反常理，於傳統社會中飽受譏諷，同時無法在佛法教義中生根之足，更何況與其他善知識相提並論。然而，這三位人士在善財參訪之後，證明他們是道道地地的「善知識。」

一、示現大苦行的勝熱婆羅門

「苦行」非佛教的專有名詞，《奧義書》時代即於印度盛行，是一種宗教修持課程。修行者欲達到解脫所實踐的苦行，應該是一個方法而非目的，是藉由苦行的過程，體驗諸行無常，了達諸法無我，進而邁向寂靜涅槃的一種手段。世尊經過六年的苦行鍛鍊，了知苦行無法達到究竟解脫的境界而宣告「是處非道」。因此接受牧牛女的供養，於菩提樹下夜睹明星，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佛教不隨意縱情欲樂，亦不做無意義的苦行，主張不偏兩邊的中道之意甚明，但是勝熱婆羅門卻為善財示現大苦行。

善財童子於毘目瞿沙仙人所，證得菩薩無勝幢解脫法門，並經其指示南行至伊那聚落，見勝熱修苦行的情形如下：

勝熱修諸苦行，求一切知。四面火聚，猶如大山；中有刀山，高酸無極。登彼山上，投身入火。³⁰

修大苦行的勝熱婆羅門自己上刀山，投身於火聚之中，並告訴善財若能登上刀山，投身入火，即可成就清淨菩薩行。善財因對勝熱信心不足，無法了解善知識的真實用意而作是念：

得人身難，……逢真善知識難，受如理教難，得正命難，隨法行難。此將非

³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46b

魔，魔所使耶？將非是魔險惡黨，詐現菩薩善知³¹³²³³

煩惱如置身於黑暗之中，煩惱斷盡則是光明的來到。見破起解，遠離空、有二邊，則能住於無分別智中。

善財聞此頌言，才真誠的接受善知識指導，登刀山投身於火聚中，親身歷練而證得了「菩薩無盡輪解脫」法門。此參示於邪見，善財於善知識所疑憚不前，以此示現凡人於求道過程之「順相易解，逆相難知」，故普賢以恆順眾生為其大願。惑盡起敬，頂禮懺悔，乃示現隨順眾生根器而方便示教。如觀音以三十二化身尋聲救苦，普賢依十大願導歸淨土，彌勒笑面迎人，廣結龍華三會因緣；而忙碌的地藏菩薩則許下地獄不空，誓不成佛的大願。諸佛說法，隨類各得解。離二邊、入三昧、般若顯，則示現一切法門必須親證實修，方堪稱為紹隆佛種、續佛慧命的佛弟子。

如來悟時開口的第一句話：「奇哉！奇哉！一切眾生皆具如來智慧德相，唯以妄想執著不能證得。」由於眾生妄想、執著，不但令慢心增長，法水難入，亦能覆蔽本有的佛性，本具的智慧，使其無法顯露出來。如來成聖，在於離妄；眾生執妄，故而沉淪六道。眾生持妄為真，不識本頭，是故四處奔走尋頭，於妄境中堅持不捨；若能頓歇狂心，那麼如來之智慧生性德豈有不顯之理？

二、以瞋相度生的無厭足王

進入傳統的佛寺，一入眼簾的是以笑面迎人教導眾生「生歡喜心，呈喜悅相」的彌勒菩薩，其身旁的四大天王則是面呈瞋相，足下踐踏著哀號不已的可憐眾生。彌勒的笑面迎人猶如圓滿色相、莊嚴依報的無厭足王，而身旁的四大天王則如形貌醜惡、攘臂瞋目的獄卒；如果彌勒的大肚能容與四大天王的金剛怒目這一正一反的呈現方式合乎佛教精神，且能立足於世間而不為世人所譏嫌，那麼無厭足王的度眾方式也應該不違佛教本意而為世俗所接受。

《華嚴經》中談到「若佛子於諸菩薩起一瞋心，則成就如是等百萬障門。何以故？佛子！我不見有法為大過惡，如諸菩薩於餘菩薩起瞋心者。」³⁴瞋恚心會惱亂他人、自損損人，菩薩行者應當遠離。瞋心一起，不但殘遭眾生的遺棄，亦使菩提道業無法圓成；但善財所要參訪的無厭足王卻呈現瞋相治理人民，教導善

31

32

33

34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258b

財，此種教化方式是否與佛法相違。

無厭足王因「如幻方便，化無所著，故無疲厭心」而得名，以「善巧智圓違順自在」³⁵而稱為滿足王，又「譬如甘露，以是慈悲平等教化；增其壽命，心無厭足，具足七支，行中道化；治罰惡人，銷其過犯，猶如烈火，安攝善人，與其快樂」³⁶，是故又名甘露火王。此參寄位於十行位中的第七無著行。何謂無著行？《華嚴經·十行品》記載：「得無所著，無所依故，自利利他，清淨滿足，是名菩薩摩訶薩第七無著行。」《華嚴經論》敘述為：「此十行第七慈悲行，以無厭足王表之；以明治惡人之行，自化作惡，自苦治之；令諸眾生，厭世修德，成菩提道。《決疑集》下冊談到無厭足王「住多羅城，身行無著，見瞋害行，逆行方便，一切眾生皆如幻化，不惱一蚊一蟻」。《華嚴經要解》則提到：「表權示攝伏，利生無厭」。

來到多羅幢城的善財童子，經由他人口中得知，無厭足王正處於殿堂中，坐師子座廣宣法要。對於常犯惡業而屢勸不聽的眾生，則依所造之罪而給予適當之懲罰，使犯者能永斷十惡、安住於十善，進而引其發菩提心、行菩薩道。善財首先看到無厭足王的種種依報莊嚴：

遙見彼王坐那羅延金剛之座，阿僧祇寶以為其足，無量寶像以為莊嚴。……阿那羅王有大力勢，能伏他眾無與敵，以離垢繒而繫其頂。³⁷

看到無厭足王的圓滿相貌以及種種莊嚴資具，善財生起對法的好樂心。但是接著呈現在善財眼前則是活生生的地獄景像，一瞬間令善財對善知識的渴望盪然無存。

復有十萬猛卒，形貌醜惡，衣服褊陋，執持器仗，攘臂瞋目，眾生見者，無不恐怖。無量眾生，犯王教敕，或盜他物，……作如是等種種惡業，身被五縛將詣王所，隨其所犯而治罰之。或斷手足、或截耳鼻、……或驅上高山推令墮落。有如是等無量楚毒，發聲號叫。譬如眾合大地獄中。³⁸

造惡眾生雖有其應受的果報，但用王法以暴制暴、以惡罰惡的方式，斷手截耳，令墮高山，使其如地獄眾生受苦號叫，似乎又與菩薩的慈悲精神相互違背。表面上看起來，這是無厭足王對造惡眾生的瞋恨心，所表現出懲罰的具體作為。

³⁵ 《大方廣佛華嚴經》，T9，708

³⁶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716

³⁷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55b

³⁸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55b

身為一國之王，當以正法化導人民，常修眾善，而不是行於非法，隨諸惡行；又菩薩行者對於造作五逆十惡之眾生，亦應起慈非心而善加救護。今此惡王之暴政與菩薩精神相背而馳，為佛法所不容，致使善財對善知識的渴仰之情盪然無存，受教之意願亦隨之大減。

善財此念起時，空中有天告訴他要憶念善知識教，並重申善知識的重要性，令其對善知識的信心不退：

汝莫離善知識語。善知識者，能引導汝至無險離安隱之處。善男子！菩薩善巧方便不可思議，攝受眾生智不可思議，……調伏眾生智不可思議。³⁹

為令善財出其疑意，無厭足王引善財觀其所住宮殿，善財依語觀其住所。王告訴善財：他果真造作這樣的惡業，如何能感得這樣莊嚴的果報、色身？又如何這麼自在？

由於無厭足王所統治國土的人民，多行十惡業；為調伏這些造惡難化的眾生，巧妙的運用「菩薩如幻解脫」法門，幻化出惡人造諸罪業受種種苦，令其國土中一切造作惡業者見此情景能心生厭離，捨離一切惡業，進而發菩提心、修菩薩行。為令善財深信而重申己德，無厭足王說：

我身語意，未曾惱害於一眾生。善男子！如我心者，寧於未來，受無間苦，終不發生一念之意與一蚊、一蟻而作苦事，況復人耶？人是福田，能生一切善法故。⁴⁰

無厭足王三業清淨，寧願未來受地獄之苦，亦不發一念惱害眾生之心，對待細微的蚊蟻尚且如此，更何況是能生一切善法的人道眾生。無厭足王意業清淨，身、口二業只是為造作十惡屢勸不聽的眾生所變現的瞋恨相。

無厭足王證得「菩薩如幻解脫」法門，故能「了生如幻，以幻化幻」⁴¹，以不畏惡名、不憎惡人的逆行來化導屢造十惡業眾生，將方便善巧融合於悲智雙運中，於菩薩度生中無著、無染。在逆行度生中所呈現之瞋相、被罰治的惡人以及獄卒的醜問瞋恚，皆是「菩薩如幻解脫」法門中所呈現出來的幻相，其目的在於警惕那些為惑、業、苦所束縛而無法脫離生死大海之苦難眾生。

³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55b

⁴⁰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56a

⁴¹ 澄觀撰，《大方廣佛華嚴經》，T35，935c

於此參中，文殊大士似乎預知善財雖常憶念善知識教誨，卻因逆行難知而心生疑惑，故一再叮嚀再以真誠心接受善知識的指導，不可生疲懈心；於善知識善巧方便勿見過失。菩薩見難調難伏的眾生，於生死中旋進旋出，無法出離輪迴之苦，故而起大悲救護之心；並以平等大慈，不起憎愛，於內自調其心，於外則能攝化惡人。為度眾生出離生死樊籠，示現金剛怒目之相，以惡制惡令其不犯。此種不畏惡名，不生厭疲之悲願，即是大菩薩「不厭世間，不欣涅槃」的本來面目。無厭足王的種種暴政逆行措施，無非不是調伏惡行眾生，心念所而形成的幻化境界。他以惡王示瞋於水月道場中作夢幻佛事，以善巧方便度化剛強難調眾生，為一再犯下惡業而往返於輪迴之大苦海中的造作者帶來無限生機；為對治惡人之行，以如幻解脫法門自化惡王，以罰其惡，令眾生厭世修德，成就菩提道果。令得安住於生死中而生大智，得任運自在，安穩快樂。

三、貪益此世的婆須蜜多女

淫戒在佛教戒律佔著非常重要的地位，佛陀雖主張離欲，但為了適應眾生不同的根器，於是規定出家弟子一律禁欲，也就是必須完全斷淫；而在家弟子唯戒邪淫而不禁正淫。由於愛欲是人生最大的繫縛，若非根本斷除，欲得清淨解脫則如緣木求魚，無法成辦。出家生活必須放棄男女的情欲，所以世尊於《四十二章經》中教誡比丘們：「愛欲之於人，猶執炬火，逆風而行，愚者不釋炬，必有燒手之愚。貪婬、恚怒、愚癡之毒，處在人身，不早以道，除斯禍者，必有危殃，猶愚貪執，自燒其手也。」⁴²婆須蜜多女卻以淫女姿態來滿足眾生的欲望為其修行方式，這樣的行為無法容於禮教社會，且與佛法相違，而此位善知識所要表達的精神又是如何？

經典上對此位善知識的描述如下：婆須蜜多女的顏貌端嚴，色相圓滿，皮膚金色，目髮紺青，欲界人天無與倫比。她的音聲美妙，超諸梵世，能善巧談說一切眾生之差別言音，令眾生得如幻智，入方便門。其身中所散發出的廣大光明，能讓眾生得到清涼。婆須蜜多女隨眾生之欲樂而現種種不同的身形，所現的身形於此類中最为殊勝。由於她能隨世人天，方便教化，故有世友、天友之名。⁴³

寶莊嚴城中之人，無法測知此女的功德智慧，故於善財尋訪之時，告誡他不可為此女所惑，於貪愛心中起顛倒想。而知道此女有大智慧的人，則告訴善財，能推求尋覓婆須蜜多女，即已獲得廣大善利。如果要成為眾生的依怙，拔除眾生的貪愛毒箭，破眾生於女色中所有欲念，應尋求此女。善財在「決定欲破一切眾

⁴² 《四十二章經》，T17・723b

⁴³ 澄觀撰，《大方廣佛華嚴經疏》，T35，939b

生於女色中所有淨想」而登門造訪婆須蜜多女，她對善財說：

若天見我，我為天女，……，若有眾生欲意所纏來詣我所，我為說法，彼聞法已，則離貪欲，得菩薩無著境界三昧；若有眾生暫見於我，則離貪欲，得菩薩歡喜三昧；若有眾生暫與我語，……，若有眾生啖脣吻，則離貪欲，得菩薩長一切眾生福德藏三昧。凡有眾生親近於我，一切皆得住離貪際，入菩薩一切智地現前無礙解脫。⁴⁴

婆須蜜多女所證得之「菩薩離貪欲際解脫法門」，可以隨眾生欲樂而為其現身，天見為天女，人見為人女，乃至畜生見為畜生女。而且所表現出來的形貌、光明皆遠超過其同類。她為欲心所纏的眾生說法，使他們捨離貪欲。凡是想要親近她的眾生，不論暫見、晤談、牽手、親吻，乃至同床共宿等不同情況下，於滿足眾生貪欲的同時，亦能使其遠離貪欲，得菩薩無著境界三昧、歡喜三昧等，證得菩薩無礙解脫法門。

婆須蜜多女能成就此自在法門，乃是過去生中為長者妻，適逢高行佛出世，由於見佛神力而心生覺悟。與其夫前往佛所，以一寶錢供養佛，時文殊為其說法，令發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雖以微薄之一寶錢供養佛之功德，卻因發菩提心之功德而成就自在之法。婆須蜜多女因願力所感，以端正莊嚴、圓滿無暇之顏貌，巧妙的運用「菩薩離貪際解脫」法門。此女為拔一切眾生貪愛毒箭，為破一切眾生於女色中所有淨想，凡是想親近她之眾生，皆能安住於離貪境界，入菩薩一切智地，得無礙解脫。

藥師經云：「先以上好飲食飽足其身，後以法味畢竟安樂。」⁴⁵婆須蜜多女為了隨順欲念眾生而示現莊嚴圓滿的相貌，欲轉眾生貪染為清淨，於種種女色亦不起貪著。在生死大海中，無明為父，貪愛為母；凡夫執妄著欲、視妄為真，以致於長期輪迴於六道之中無有休息。菩薩不斷、不離、不著於貪欲，以不住涅槃為使命，於成佛之道中示現生死，隨緣度化，巧作夢幻佛事，遊戲於三界之中無有罣礙。

⁴⁴ 《大方廣佛華嚴經》，T10・365c-366a

⁴⁵ 《佛說藥師琉璃光如來本願功德經》，T13・405B

第四章 逆行度生與佛教精神的隨順與違逆

大乘經論於論及逆行度生之典故篇幅不多，舉〈入法界品〉善財五十三參來說，僅有三位是屬於逆行度化，其他皆依正道而行化度。也就是說在佛法的領域中，還是以正行為主要教化方式，然而面對那些造作五逆十惡，或是剛強頑固難以教化的眾生，菩薩以大慈悲願：如一眾生未成佛，終不於此取泥洹。或以金剛怒目之相，調服難化頑劣的眾生；或以傷風敗俗的淫女姿態，隨順眾生之情欲；或登刀山，投身於火聚中，以破其見心，種種的善巧方便皆是度生出苦而達到教化的目的。外境所呈現與佛教精神相違的逆行，實際上卻圓滿地詮釋菩薩不捨一切眾生的大慈悲願。

一、逆行度化與佛教戒律違逆之處

1. 聲聞戒法

佛制戒律是為了一大理想（令正法久住）及十種利益，其最重要的特色在於以僧團大眾的力量來規範個人的行為，淨化內心的煩惱。戒行是釋尊為維持僧伽大眾的清淨合諧與達成「正法久住」於世間的目的而制定，是屬於有漏的世間法。其內容包含了道德的（如殺、盜等）軌範，生活的（衣、食、住等）準則，團體的（如受具、布薩、安居等）規制⁴⁶，依隨犯隨制的原則制定。釋尊為了適應因時因事的複雜人事需要而制立不同的戒法，作為維持僧團和合的規範。釋迦佛的悲智中，確定的認為：除了為眾生廣說經法外；更重要的是制立學處，立說波羅提木叉法。依和樂清淨的僧伽—有組織的集體力量，外化內證，才能從梵行久住，邁向正法永住世間，廣利人天的大理想。古德在波羅提木叉的分別探究中，圓滿的窺見了佛陀的深意！不但闡明了制立學處，說波羅提木叉的真實意趣；法與毗尼的統一，更圓滿的表達了佛的精神。⁴⁷

佛陀成道十二年間，以「諸惡莫作，眾善奉行；自淨其意，是諸佛教」教導根性利又精進向道的佛弟子；其後由於弟子中有不如法者，再加上僧團的建立與擴充而造成龍蛇混雜，良莠不齊的局面；為確保僧團中的清淨和合與僧眾的權益，針對不如法之弟子如迦留陀夷、六群比丘等所造作的事件，以隨犯制法而制戒設律。佛所制的戒法是道德的軌範，更是大眾共同活動的準則，為了適應不同

⁴⁶ 印順導師著，《華雨集》第二集，166-168

⁴⁷ 印順導師著，《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202

的身分、不同的生活方式以及息世譏嫌，而制定種種戒律，釋尊為在家弟子制立五戒、八關齋戒等；為出家弟子制定比丘戒、比丘尼戒，沙彌沙彌尼戒與式叉摩那戒。

聲聞行者了知身為患本，整日為無常所驅逼，為完成內證外化的目的，而不恣情起貪瞋癡而行惡事。由於厭棄三界，是故視煩惱為魔軍，以斷煩惱、了生死為其修行之要務，滿足於偏空枯寂的無為涅槃為究竟；而淫欲為諸結之本，會障礙菩提，是故避之如毒蛇。淫欲者如膠漆難可得離，身受欲樂，淫欲根深，所以世尊在律制戒法中以淫戒為初，亦為重戒。出家五眾正邪俱禁，若犯此戒則不能得涅槃；在家二眾制邪開正。出家菩薩為護聲聞乘所教誡令不壞滅，一切不應行非梵行。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提到：「當知瞋心慎於猛火，常當防護，無令得入。劫功德賊，無過瞋恚。白衣受欲，非行道入，無法自制，瞋猶可恕，出家行道，無欲之人而懷瞋恚，甚不可也。譬如清冷雲中，霹靂起火，非所應也。」⁴⁸

佛陀的根本思想以脫離愛著、繫縛為目的，對於捨俗求取解脫的出家人說絕對的禁欲。因為愛欲是人間最大的繫縛，是障礙涅槃的殺手，故全面禁止，令其不犯。由於須提那比丘犯淫而成為佛陀的最初制戒因緣，由以往以七佛通戒為理想的教化方式轉變成「以法攝僧」的律制生活。戒律的形成乃採隨犯隨制式，從每一個制戒因緣中皆可探究其過失罪惡而明了當初釋尊制立學處的真正意趣，而不是預設不同犯罪立場，制定許多律條告訴你這不能作，那不能犯。為避免社會譏嫌、猜忌，在聲聞戒法中，沒有所謂的逆行度化，凡是戒律明文規定不可為而為，即是犯戒。阿難尊者在結集大會上，曾經傳達了佛陀「小小戒可捨」的遺命，而遭到大迦葉的指毒。由於阿難沒有進一步請示佛，什麼是「小小戒」而引起大眾的意見紛紜；大迦葉出面中止討論，並且決定：「若佛所不制，不應妄制；若已制，不得有違。如佛所教，應謹學之」。⁴⁹其實戒律的產生是因時、因地、因人、因事而制定的，是為了僧伽清淨和樂，社會信敬而制。是故不同的時代、不同的環境所產生的人事變遷，對於不合時宜的戒條則應有其修改的必要，或做不同的詮釋的處理；佛在世時，對於親自制定的戒法，也一樣有一制、再制、制了又開、開了又制的情形出現，其主要原因是為了避免戒法的僵化、固定，而造成為佛教推展的困擾。佛是一切智者，為防止後世佛教的窒礙難行而將「小小戒可捨」的重任，交給紹隆佛種、護持正法的僧伽，以便在時地機宜的必要下，可以集合僧團大眾的力量共同論議處理。佛制戒本是活潑生動的，適應通變的，然而

⁴⁸ T12，1111b

⁴⁹ 《彌沙塞部和醯五分律》，T22，291c

迦葉、優波離等尊者，認為捨小小戒，就是破壞戒法，便於個人的為非作惡，而提出了「若佛所不制，不應妄制；若已制，不得有違」的硬性規定。從此活潑適宜的戒法，變成一條條了無生氣的僵化律條；固定、僵硬的律條不再能適應多元化時代的變遷，已經成為今日佛教推展中的最大障礙。

聲聞乘者急於解脫，求取涅槃是他們最終極的目標；若依大乘菩薩行者的標準而言，只能為自私自利的自了漢。然而在尚未解脫之前，若能先培養出一個豁達開朗的心量，以及規規矩矩的行為，對修道者本身的道業有絕對的幫助；由於心量的豁達容易破除執著，而中規中矩的行為容易遵守戒律；破執、持戒二者無疑是聲聞乘者通往涅槃城的一條究竟、安穩之康莊大道。

2.大乘菩薩戒法

十善戒法是人天、聲聞、緣覺、菩薩的根本依處，為佛教徹始徹終之德行，依發心者之不同而呈現不同的果報。《發菩提心經》卷上：「十善戒為一切善戒根本斷身、口、意過，能制一切不善之法。」⁵⁰依增上心持十善戒者，則為人天戒法，可得生人天而得富樂自在之果報；以出離心而持戒者為聲聞戒法，能證聖果而不輪迴生死；以發菩提心，利樂有情而持清淨戒者，則能證得無上菩提而成為大乘戒法。十善行是七眾所通行，是大乘菩薩之學處，從十善正行的深廣實踐中，除身語二業得正行清淨外，意業方面，不貪欲能成就無量三摩地，不瞋恚而具廣大慈悲，不邪見而得其深的正見。十善正行於善行之不同意義，總攝大乘菩薩學處之三聚淨戒。

菩薩戒法通在家出家，無分男女，乃至鬼神、畜牲等皆可受戒。《瑜伽師地論》提到菩薩戒分為在家、出家二種，此二分淨戒又分為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三品。⁵¹「律儀戒」為諸善根本，是七眾弟子共通奉行的，有男女、僧俗的差別；欲受持菩薩戒者須先受此律儀淨戒、能遠離一切性罪、遮罪，進一步修習一切善法，利益有情。「攝善法戒」是菩薩為上求下化的大慈悲願而努力於二嚴資糧的積集，善法的廣增與成辦之圓滿日，則與無上菩提相應之期。「饒益有情戒」是緣於菩提心的發起而積極的去作利益眾生的事情，藉此邁向圓融無礙的佛國淨土。

華嚴三祖法藏法師於《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卷二提到十重戒中，一一皆通有三毒，為調伏三毒而立十戒。十戒中，殺、毀、瞋，此三因瞋犯，故制此為防瞋；

⁵⁰ T32，512c

⁵¹ T30，511a

盜、姪、慳，此三因貪犯，唯一禁斷：淫；妄、酒、謗，此三因癡犯，酒為癡因，妄、謗為癡果。⁵²

若佛子！自姪、教人姪，乃至一切女人不得故姪，姪因、姪緣、姪法、姪業，乃至畜生女、諸天鬼神及非道行姪。而菩薩應生孝順心、救度一切眾生，淨法與人。而反更起一切人姪，不擇畜生，乃至母女、姊妹六親行姪，無慈悲心者，是菩薩波羅夷罪。⁵³

姪欲有業道重、繫縛深、生死根本、壞功德、壞世間、亂靜心、入魔網、失神通、障涅槃、障菩提等十種過患，故世尊依十義而制姪戒。以姪戒為例，本身不行姪是對戒律的遵守，能於戒相上把持不犯，屬於攝律儀戒之範圍；己身不行姪，進而亦要他人不犯姪戒，屬攝善法戒；除了自、他不行姪外，把姪欲的過失讓其他人明了，使其不犯，則屬於饒益有情戒。

《梵網經》中，不問在家、出家菩薩俱絕姪欲，故不簡邪正，一切皆斷。於疏中闡明在家菩薩有妻子分為二種：一約初心人，於未受戒前先有妻子。二約得位已去，為化眾生現有妻子，是方便力，故於《華嚴經》中，十行菩薩持淨戒時，有無量魔女惱亂而不生一念欲想，心淨如佛，除其方便教化眾生而寧捨身命，不加於人。⁵⁴在家菩薩為度化眾生有開不犯，方便行姪而無欲想，是方便力而非違犯。如《瑜伽戒本》允許在家菩薩為化眾生現無繫屬，習姪欲法，方便從欲而無所犯。出家菩薩為護聲聞聖所教戒，令不壞滅，一切非梵行皆不應行。依《十善業道經》則防邪淫，在家男女，即使取得對方之同意，而為佛法所不許（如受持八戒時）、國法所不容，或親屬保護人所不同意，都在邪淫之範圍之內；此種傷害對方自由意志，破壞家庭和樂，擾亂社會秩序的惡行，為佛教在家信眾所應戒除。

《大智度論》卷十三舉佛所說邪淫有十種苦報：一常為所姪夫主欲危害之，二夫婦不穆常共鬥諍，三諸不善法日日增長，於諸善法日日損減，四不守護身妻子孤寡，五財產日耗，六有諸惡事，常為人所疑，七親屬知識所不愛喜，八種怨家業因緣，九身壞命終死入地獄，十若出為女人多人共夫，若為男子，婦不貞潔等十罪。論主論及為杜患邪姪，於姪欲生起時，應自思惟：我婦他妻同為女人，骨肉情態，彼此無異，而我為何橫生惑心隨逐邪意？破失今世後世之樂，以此迴己易處以自制心。若彼侵我妻，我則忿恚；我若侵彼，彼亦何異。恕己自制，故

⁵² 法藏撰，T40，608c

⁵³ 《梵網經》卷下，T24，1004b

⁵⁴ 法藏撰，《梵網經菩薩戒本疏》卷三，T40，621a

應不作。⁵⁵

無明眾生以貪愛為本，對於女色當前，能以欣賞的眼光面對而不胡亂追逐，不佔為己有的人，為數不多。婆須蜜女為了拔除欲念眾生的貪染習性，為令眾生於一切女色不起執取，隨順眾生欲樂而為其現身，於滿足眾生貪欲的同時，令其安住於離貪境界。以身行使見、觸、親吻、同床共宿來度化想親近她的眾生，以口業廣行法施為欲心所纏之眾生說法，而其意業卻是清淨不染，了境如妄。菩薩行逆行度化之時，無法考慮到身業或口業的違犯，但就其意業而言，則必須是百分之百清淨無染。反觀凡夫眾生，流連忘返於執著妄想之中，能做到外相上的身不犯已屬不易，如何要求他們在口業及意業上的把持？

若佛子！自瞋、教人瞋，瞋因、瞋緣、瞋業。而菩薩應生一切眾生中善根無諍之事，常生悲心。而反更於一切眾生中，乃至於非眾生中，以惡口罵辱，加以手打及以刀仗，意猶不息，前人求悔，善言懺謝，猶瞋不解者，是菩薩波羅夷罪。⁵⁶

佛制瞋戒分十意：一惑中最重，莫先此故，《華嚴經》提及不見一惡法，出過菩薩一瞋心，瞋損既甚，故制瞋戒，二成業道惡趣因故；三燒滅宿世諸善根故，四能結大怨，累劫難解故，五由此能害諸眾生故，六乃至能作無間罪故，七能障菩薩忍波羅密故，八害諸菩薩大悲心故，九令所化眾生皆捨離故，十具足成就百千障故。

何謂瞋？「謂於違境起損害心，戒防此失，故以為名」。⁵⁷瞋為吞滅諸善，能毒害一切。瞋是心中火，能燒功德林，欲行菩薩道，忍辱護瞋心。一念瞋心是修道的障礙物，一念瞋心是斷失佛法的根本，一念瞋心是吞沒慈忍一切諸善的毒素，一念瞋心是墮落惡道的導引，一念瞋心起，不但把好不容易所栽培起來的功德林通通燒光，且違背了度化眾生之願，亦違背了攝取眾生應做之事，更何況以惡口罵人，用手或以仗石打人，這樣的行為失去行菩薩道的慈悲心。諸佛菩薩以大悲為本，從悲而出，瞋為滅悲之毒，若壞悲本，則不名菩薩，故於菩薩戒法中，以瞋恨心的罪過最重，因為動了瞋恨心，即遭到眾生的遠離。菩薩行者在行菩薩道時，若遭眾生捨棄，其道業則永無圓滿之日。若眾生加諸瞋惱，應修忍辱以為對治，應念其功德而不應起瞋。

如何做才能令一念瞋心不生？《大智度論》卷八十告訴我們：「菩薩於無量

⁵⁵ T25，156c-157a

⁵⁶ 《梵網經》卷下，T24，1005a

⁵⁷ 法藏撰，《梵網戒疏》卷六，T40，

劫為眾生修集慈心故，雖有割截不生瞋心。如慈母養育嬰兒，雖復屎連污身，以深愛故而不生瞋。又愍其無知，菩薩於眾生亦如是，未得聖道者皆如小兒，我為菩薩應生慈心當如父母，眾生雖復加惡於我，我不應瞋。何以故？眾生不自在煩惱所使故。復次，菩薩無量劫來常修畢竟空法，不見割者罵者，亦不見善者惡者，皆如幻如夢，諸瞋恚者皆愚癡，若我報彼與彼無異。復次，菩薩作是念，我應瞋處而不瞋，則為大利。」⁵⁸面對眾生的節節支解，應於瞋處而行忍辱，知其為煩惱所縛而不得自在，猶如慈母愛子，愍其無知而起慈悲救護之心，是故能安住於尸波羅蜜，具足忍辱波羅蜜而不生一念瞋心，那麼又如何能起造身、口之惡業？再者，菩薩於無量劫以來常修畢竟空法，不見割者、罵者，知無作者、無受者，一切毀譽、榮辱皆悉幻化，以瞋報瞋乃愚癡之行，若我以瞋相報，與之無異，是故應於瞋處而行慈。

若佛子！自謗三寶，教人謗三寶，謗因、謗緣、謗法、謗業而菩薩見外道及以惡人，一言謗佛音聲，如三百鉞刺心。刮口自謗，不生信心、孝順心。而反更助惡人邪見人謗者，是菩薩波羅夷罪。⁵⁹

佛初制此戒，亦由十意：一業道尤重，無過此故，二燒滅善根悉無餘故，三背恩德，惡中極故，四破壞信心，滅法眼故，五於善行中，若小若大，悉不成故，六入於外道邪見網故，七為大邪見，斷善根故，八作諸眾生，惡知識故，九斷三寶種由此見故，十令自他成阿鼻業故。

疏中引《華嚴經》：「菩薩聞讚佛、毀佛，於佛法中心定不動。」而此處而說「一言謗佛音聲，如三百鉞刺心。」此中分四類眾生：一邪見人：聞人毀佛心生歡喜，二佛法外人：聞人毀佛無喜無憂，三初心弟子：聞人毀佛心生痛楚，四不退菩薩：聞人毀佛無憂無喜。由此得知：能於聞讚、毀佛聲中，於佛法中心定不動者是為不退菩薩，如前文中，文殊為使舍利弗徹透勝深法要而執劍向佛，以表相之毀佛行動中，為根器已熟之眾生，開展大乘甚深不思議法意，令其迴小向大，入大乘不思議法門。初心弟子無法體悟執劍向佛之深妙大法，心生痛楚在所難免；佛法外人見「執劍向佛」之相，心生歡喜，惡言毀謗；不退菩薩見「執劍向佛」，其心不動，知一切法悉無根本，不會以此而退失道法。

二、逆行度生的開展與中國禮教之間的衝突

由於中國社會長期處於儒家思想的熏陶下，凡是待人接物都必須合乎於禮教

⁵⁸ T25，624c

⁵⁹ 《梵網經卷下》，T24，1005a

規範，否則會遭遇到世俗的排擠、譏諷。比如女子於未嫁時從父，出嫁後從夫，夫死從子，幾十年的獨守閨房所換得的貞節牌坊，則深得世人的敬仰，為人所津津樂道；然而那一段寡母幼子相互扶持、乏人問津的辛酸歲月則為一般人所忽略的。貞節牌坊是守寡女子貞節的精神表率，出現於封建時代，功成名就的幼子感念寡母含辛茹苦的養育之恩，懇請皇上御賜牌坊一座，以表揚母親歷年來堅苦卓越的精神。建造貞節牌坊之原意乃是肯定女子長期守寡，堅貞不移的精神，經由國家最高主事者的頒布，給予一種象徵性的鼓勵，沿續到後來，形成僅重於表面上的榮耀而忽略了原始立牌坊的意義；為了追求一個了無生氣的貞節牌坊，做出慘不仁道且永遠無法補救的憾事。

孔子在《論語》一書指出：「唯女人與小人難養」，認為女人不但妒忌心強，心量狹窄且難以教化。此一根深蒂固的想法，再加上原始佛典對女色與情欲的呵斥，認為女子多障，不但障生天法，且障菩提道，必須與之遠離，故聲聞行者首先必須觀察「女身不淨」，認為女色可厭可棄、不可樂著，而萬惡以淫為首，這些罪惡都是由女人所引起的，若比丘於此中破了戒，也有一部分算是女人的過失；原因在於女子多障，能障失菩提，若比丘持清淨戒，身為女人必須有護持他持守戒法的義務，應主動遠離，與對方保持距離。再者觀女身多障，不可能成為清淨法侶，而只要有女人存在的地方，則是惡罪淵藪，即無法超越生死輪迴。

菩薩處俗隨緣度化，依眾生不同根器、不同需求而觀機逗教，以不同因緣而示現不同的相貌來應機說法，由此對症下藥，方能機教相扣而達到教化眾生的神聖使命。理雖如是說，然而在現實生活中，一個與你信仰不同、教義相異如遍行外道的宗教人士，如何透過彼此間的溝通與學習來完成所謂的「宗教包容」？又處於這笑貧不笑娼的現實社會中，面對曾從事特種行業而今已從良的女子，身為佛弟子應該以何種態度去接納她？用何種方法去糾正其原有的習性？再者苛政猛於虎，人寧為虎所食而不願憂懼的生活於暴政之下。若不幸處於暴君惡王治國時代，欲令正法久住世間的佛弟子應如何將佛法融納於日常生活中，將人間地獄的景象，轉化為清淨國度？這些都需要付出長時間的恆心與毅力，而不是短暫的發心所能成辦的。

三、對聲聞戒法的新省思

處於科技爆炸的時代中，人們的腳步加快了。由於一般人對於物質生活的過分重視，故而不斷地向外追逐馳取，而忽略了精神生活；在精神飽受壓迫而求救於宗教人士的事件不勝枚舉；而長期以修行者自居的出家眾亦不再如其所願的過著所謂樹下禪坐，林邊一宿的歸隱生活，他們必須緊跟著時代的腳步，以最快速、最經濟、最有效的範疇來做好接引信眾，方便度生的事前準備。在信徒有所要求的突發事件中，適度地展現出所謂出家人應有的慈悲心懷。在這樣的環境下，如

何在持守本身戒律，又能隨順眾生而不隨波逐流，不為世人所譏嫌，在自己的道業上亦能精進功用而不為世間俗事所牽絆，又能度生無礙，並且不失出家人應有的本分而為眾生所接受？實在是當今出家眾對於聲聞戒法的遵循與其開遮持犯的一大考驗。

近年來，由於行者不了解世尊在法華會上宣說「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道」的真正義涵其實在凸顯後面那一句「更以異方便，助顯第一義。」而熱絡的回歸於「原始佛教」的懷抱中，體驗一下水邊禪座，日中一食的生活體制，殊不知我們所要回歸的是當時佛弟子那種在法義上用功精進的精神，以及少欲知足，斷除煩惱，求取涅槃的決心。而不是整天打著修行口號而追逐於名聞利養，於柴米油鹽費盡心思，或枯坐在那裡閉目養神而滿腦子的胡思亂想。

四、逆行度生與佛教精神的隨順與違逆

佛陀為度化五濁惡世的苦難眾生，於娑婆世界示現成佛，以八萬四千法門來適應利鈍不同的芸芸眾生，無非是希望導引一切眾生走上出世之道。然而眾生之所以無法出離世間，乃在於無法擺脫五欲的束縛與糾纏。五欲的追求對於凡夫眾生而言，是快樂的享受，是一條決不悔退的不歸路；若以佛法的觀點而論，應可喻為：如蛾撲火，自尋死路；如象溺泥，自陷泥沼。而菩薩應化人間，往往先投其所好，滿足其欲念的追求，在身得安穩、心不憂惱的情況下，再以正道引導他們入佛法界。

佛教的戒律精神非以刑罰為目的，而是一種止惡揚善，促進僧團大眾能夠互相策勵，斷滅煩惱，邁向解脫大道，由此保持教團的威信，完成護持正法的神聖使命。戒律的根本精神在於止惡向善，淨己自心，邁向解脫大道的一種淨行。智慧圓滿的佛陀看出眾生根器的差異，而對阿難說出：「微細戒能持者善，不能持者捨」，欲將戒律隨宜制開的重任，交給護持正法的僧伽集議處理，以避免戒律的僵化、固定而導致後世佛法的流傳。佛為毀戒、破戒之比丘制戒，身為佛弟子有必要將制戒的精神與其開遮持犯弄清楚，而不是僅在戒相中求圓滿。小小戒是否可捨，須視各人根器而論；利根者雖捨微細戒猶如未捨，而鈍根者常隨境轉，必須持守微細戒，達到防非止惡的目的。而「能持者善，不能持者捨」是否可以算是佛為使「逆行度生」免遭世人的譏嫌所許下的前方便？

大乘行者行菩薩道時，刀棒加諸其身而不起一念瞋恚之心，以居士身份示有妻女，以種種變化身普入諸趣，此種觀機逗教，逆行變化的善巧方便唯法身菩薩堪受，非一般人所能模倣。處於科技時代，一般人熱衷於官感的享受與物質上的生活，以致造成精神的萎靡不振。若以傳統佛法的觀點，告訴那些沈溺於五欲追逐的眾生要少欲知足，要保持身心清淨，是無法達到教化的目的；凡夫只求現世

的安隱富貴，對於出離生死、免於輪迴那些遙不可及的事物，則採取漠不關心的態度，唯有恆順眾生一途，考核依其身分、根器，並依其興趣的不同而因材施教，施予不同法樂。

五、逆行度生所開展的大乘佛法

《大智度論》論及菩薩不染於欲，以種種因緣毀訾五欲。為度化眾生故受五欲，以方便力故化作五欲，於此中受樂成就眾生。菩薩幻師以五神通術，於眾生中化作五欲，共相娛樂，用以化導眾生。為度出家眾生而現作聲聞、辟支佛、佛及出家諸外道師；為度在家眾生，或見出家者而得度，或見在家同受五欲而化度。⁶⁰又舉慈母養育嬰兒，雖為屎尿污身，愍其無知而不起瞋恚；菩薩視諸眾生皆如小兒，眾生雖加惡於我，我應生慈心，當如父母而不起瞋。⁶¹

《維摩詰所說經·佛道品》文殊師利問維摩詰居士要如何做，才能通達佛道？維摩詰以菩薩行五無間業而無損惱瞋恚心，入於地獄無諸罪垢，入於畜生而無有無明、憍慢等過患，入於餓鬼而具足一切佛法，乃至示現行瞋恚而常懷慈愍之心，回答文殊的問題。華嚴澄觀大師認為行五無間乃至行瞋恚而常慈愍，皆可言為「示行即幻用攝生」⁶²的範例。菩薩非以業力墮入無間惡業中，而是依大悲願力悠遊於無間獄中，普入諸趣度化眾生；此種度眾方式與無厭足王示現的瞋恚相，善巧運用「如幻解脫法門」警惕屢犯惡業的眾生捨離惡業，廣修十善，進而導引入佛法界，而達到異曲同工之效。

梁譯《攝大乘論》於論述戒學時，提到菩薩逆行殺等能生無量福，得無上菩提，然唯大菩薩堪受此事。⁶³此中分為實行、變化行二種：所謂實行者，即眾生造作無間惡業，唯除斷命無法令其捨離此惡業；菩薩起一念救護之心，雖行殺業得地獄果報，願此所受苦報，能令造業者於現世受少輕苦，於未來世中久受大樂；所謂變化行是菩薩以甚深意業為戒，其身、口二業則赴緣所感、隨順眾生心之所樂，或令人歡喜、或使人怖畏，都是為令眾生遠離惡處、安立善處之變化所作。

前行殺生等的十種惡業，殺的是實在的眾生，後者是菩薩現行的變化身語兩業。這化業也是甚深尸羅。像菩薩示現作國王時，示行種種逼惱有情的事，而安立有情在毗奈耶中，守法行善，不作犯戒墮落的事。如華嚴經所說：善財童子參禮無厭足王時，見國王作惡多端，以剗割耳鼻等種種殘酷刑法加諸人民，勵行殺

⁶⁰ T25，317c

⁶¹ T25，624c

⁶² 澄觀撰，《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卷八十六》，T36・673c

⁶³ 世親釋，陳真諦譯，《攝大乘論釋》，T31・233c

戮，便生厭惡心，不去參禮。無厭足王的殺戮有情，不是真實的有情，是神通變化的，使真實有情不敢作惡。這就是身語二業變化的一例。⁶⁴

第五章 結論

在佛陀的思想領域中，認為追求快樂的生活是一個極端，執著於苦行的修行是另一個極端，沉溺於物質生活的享樂而做出違背戒律的破戒行為是一種極端，對嚴守道德或執持戒相並以此為傲的事情，同樣是另一種極端；此二者是有漏法，除聖者外無人能超越此二種極端。大乘佛教之菩薩行者以「以己度他情」的風範，日以繼夜地行駛「六度萬行的大乘舟航」將眾生運載至究竟安穩之處；所展現出自他兩利、人我得度的菩薩精神則在世俗眼光、倫理道德批判之灌溉中茁壯成長，成就圓融無礙的菩提佛果。

為了承接佛陀傳教的基本精神而積極的走入人間、正視人生與面對流俗，人間佛教的開展將佛教的真精神推為主導，進而產生移風易俗的功效。以人間大海為範圍的人間佛教為了迎接未來多元化的社會，必須與大眾同行而不隨波逐流；此如同百川入海，必須兼容各種宗教的優點與特色，以不違佛法精神而展現大肚能容的宗教情操，將佛法遍及世界各角落，結合大眾力量來完成所謂的宗教包容，才能適應陳出不窮的社會風氣。分佈在各類經典的逆行度化皆是適應當時、當地的特殊狀況而產生的，而《華嚴經·入法界品》的三位善知識：婆須蜜多女、無厭足王、勝熱婆羅門更將逆行度生的舞台推展到世間的每一角落，他們依往昔願力配合自己所成就的法門，於菩提道場中觀機逗教、隨緣化導。他們所展現出來的方式在表面上雖與傳統禮教不符，妨害社會風氣，與聲聞戒法相違背是一般肉眼凡夫所無法接受；殊不知此種逆行度生的展現是大乘佛法微妙難思的甚深殊勝，為深入人間的最極致的典範，是超越世俗眼光、禮教規範，且必須經得起社會道德的考驗，才能與人世間融合在一起而不隨波逐流。此種以真處俗惟大菩薩堪知、堪受、堪為的逆行度生之呈現在眾生尚未完全得度之前，將日復一日不斷地開演，其最終極的目的在於成就利他的度生事業之中，圓滿成就自利的菩提道業，由此引導法界一切眾生，同登華藏玄門，共入毘盧性海。

⁶⁴ 印順導師著，《攝大乘論講記》，418

參考書目

- | | | |
|----------------|-------|---------|
| 1.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 | 印順導師著 | 正聞出版社出版 |
| 2.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 | 印順導師著 | 正聞出版社出版 |
| 3.攝大乘講記 | 印順導師著 | 正聞出版社出版 |
| 4.華雨集第二集 | 印順導師著 | 正聞出版社出版 |